財團法人龍顏基金會 第十九屆龍顏藝術創作獎勵辦法

Long Yen Foundation: The 19th Art Scholarship

【主旨】

龍顏基金會為獎助優秀藝術人才,致力推廣美術創作活動,期為厚植國家藝術發展資源奉獻心力。讓台灣更美—亦期待能將新世代的美學重新注入台灣,開啟另一個藝術創作新氛圍。

【說 明】

校園之開放公共空間及自由創作學習情境,最有助於藝術欣賞人口的培養與藝術環境的營造。龍顏基金會為實踐「藝術紮根校園」的理念,親自走進校園與師生交流互動,分享並參與他們創作的經驗與成果,本基金會特設立此獎勵辦法,以推動校園藝術家之培訓計畫。

【獎助辦法】

- 一、 評選視覺藝術類優秀平面作品。
- 二、 獎助總金額為新台幣參拾萬元整。
- 三、「申請人資格」須為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院在學生(113-2 學期仍在學者)。
- 四、獲獎學生作品,除獲得獎助學金外,其作品由財團法人龍顏基金會典藏,並與金石堂書店合作舉辦【校園美術創作巡迴展】,於金石堂書店北、中、南部書店及全省大型公益美術展館擇點展出。(展覽時以學校名義,學生個別作品簡介方式呈現)

【評審辦法】

主辦單位特聘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院教師組成評審團進行評審。

【主辦單位】

財團法人龍顏基金會

地址: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 202 號 17 樓之 3

電話:(02)2557-9670

【協辦單位】

一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院

地址:112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一號

電話: (02)2896-1000 分機 3116

電子信箱: masterO3finearts@gmail.com

二、金石堂書店(協辦全省巡迴展出)

【申請辦法】

一、報名時間

即日起至114年1月22日(三)17:00止

二、繳交資料

- (一) 報名表(word 檔):
 - 1. 指定作品 3 件(須繳交原作,於指定時間佈展於地美館)
 - 2. 參考作品 1~3 件
 - 3. 請以電腦打字,表格內作品圖檔請壓縮在 200KB內。
- (二) 指定作品3件圖檔(jpg 檔):
 - 1. 各附 1 張全貌圖,局部 2~3 張。
 - 2. 每張 3MB 以內,解析度 300dpi,檔名請標明序號及作品名稱。
- (三) 以上資料請寄至 master03finearts@gmail.com 葉家儒助教

三、指定作品尺寸與媒材

- (一) 書布 30 號以內(91×72.5cm), 尺寸超過不予受理。
- (二) 創作媒材以油彩、版畫、水墨、壓克力等平面作品為限。

四、指定作品佈展

預計 114 年 2 月 17 日(一)13:30,將 3 件指定作品掛置於地下美術館,並自行張 貼作品卡(如附件),作品卡須以電腦打字。

五、評選結果將於 114 年 2 月 24 日(一)11:00 開幕暨頒獎典禮中公佈,請參賽學生務必到場。

六、展期: 114 年 2 月 24 日(一)至 2 月 28 日(五)(17:00 卸展)

七、獲獎者作品將由評審團各選出 2-3 件,由財團法人龍顏基金會典藏,並填寫「作品著作權讓渡書暨著作財產權無償使用同意書」。

八、獲典藏作品繳交須知

- (一) 須於作品背面親筆簽名。
- (二) 須自行裱框,包括正面壓克力板及背面掛繩。
- (三) 須製作專用紙箱,包裝及展呈方式特殊者,應附說明書。

九、主辦單位保留作業時程之異動權,以上如有未盡事宜,得由主辦單位補充修正。

十、聯絡資訊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系 葉家儒專員

電子信箱:masterO3finearts@gmail.com

連絡電話: (02)2896-1000 分機 3116